

宇宙即家园

从国家公民到宇宙公民

叠层身份、跨域参与与星际文明的权利责任结构

作者：子君赋 | 出品：文明跃迁研究组

版本：V2.1 | 状态：对外主叙事层·公开研究稿 | 更新日期：2026 年 7 月 28 日

身份的升维不是告别原乡，而是把“我们”的边界扩展到更广阔的生命与文明
共同体。

版本说明

本版保留原“四阶跃迁”和“身份叠层而非取代”的核心判断，重新区分法律身份、文明身份和参与身份，取消通过私人协议注册自动获得世界公民或宇宙公民法律资格的设定，取消以贡献值换取基础权利、全球资源权和文明表决权的表达。

四阶模型调整为：国家公民——区域及跨境共同体参与者——地球公民——宇宙公民。欧盟公民身份保留为区域叠层身份的现实样本之一，但不被写成人类普遍必经阶段。

宇宙公民首先是一种文明意识和跨域参与能力；随着多天体共同体形成，才可能逐步发展出相应制度与法律身份。任何组织、平台或契约不能自行签发超越国家和合法公共制度的“宇宙护照”。

当前可以成立的是文明意识、教育参与、合法项目参与及相关研究；任何具体全球资源权、跨行星表决权、宇宙护照和多天体法律身份，均须由未来合法公共制度形成，不能由私人平台、项目或本稿自行授予。

理论成熟度：四阶叠层身份属于 L2 结构性假说至 L3 制度理论框架；宇宙公民的现实法律身份、多天体权利和跨行星治理仍处于长期探索。文稿发布状态：公开研究稿，不是现行法律、国际协议或已获授权的公民身份方案。

主层级：文明层、制度层与长期探索层的对外主叙事接口。本文从国家、公共制度、跨境协作、星际任务和多天体治理的现实问题进入，不以宇宙论或形而上命题作为成立前提。

文稿层级、成熟度与公开边界

引言：为什么公民身份需要扩展，而不是被替代

国家公民身份仍然是当前最成熟、最可靠的法律权利与公共责任基座。个体通过国家获得国籍、法律保护、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司法救济和政治参与。星际文明不要求国家消失，也不要求个体放弃具体文化、历史和法律归属。

但 AGI、全球性风险、跨境资源、行星防御、深空探索和未来多天体社会，使部分后果、责任和参与范围超出单一国家。公民身份因此需要增加新的维度：不是用抽象全球身份取消国家身份，而是在国家身份之上形成区域参与、地球共同体意识和宇宙文明责任。

一个人可以同时是家庭成员、社区成员、国家公民、跨境共同体参与者、地球公民和宇宙公民。这些身份具有不同的法律强度、参与范围和责任来源，不能混为同一张证件。

第一章 三种身份：法律身份、参与身份与文明身份

身份类型	形成方式	主要内容	不能自动产生
法律身份	由具有合法公共权力的国家、区域共同体或未来多天体制度确认	明确的权利、义务、司法救济和公共责任	私人组织不能自行授予全球或宇宙法律公民权
参与身份	加入合法项目、星云共同体、科研网络、资源协作和公共协议	特定范围内的信息、任务、资源和决策参与	不能超越授权取得主权、人格数据和无限资源权
文明身份	由个体对归属、责任、共同命运和未来尺度的自觉形成	国家、地球、宇宙等多层归属和责任意识	不能仅凭自我认同要求他人承认具体法律特权

宇宙公民在当前首先属于文明身份，并可通过星际科研、资源、教育、行星防御和星云项目形成参与身份。未来多天体社会成熟后，才可能出现具有正式法律意义的宇宙公民或多天体公民制度。

第二章 四阶身份叠层

阶层	身份基础	核心权利与能力	核心责任	制度成熟度
第一阶：国家公民	国籍、法律和国家公共制度	国内权利、福利、司法救济、政治参与和领土内公共服务	遵守法律、承担公共责任、维护具体共同体	现实成熟法律身份
第二阶：区域及跨境共同体参与者	国家身份之上的条约、互认、项目或区域制度	跨境居住、学习、工作、科研、公共服务或项目参与，具体范围因制度而异	遵守共同规则、承担跨境责任、尊重成员差异	部分地区已有现实形态
第三阶：地球公民	人类共同命运、地球生态与全球风险自觉	参与全球公共问题、科研、生态、AI 治理、行星防御和人道协作	对地球生命、未来世代和全球共同风险承担责任	以文明身份和项目参与为主
第四阶：宇宙公民	宇宙家园意识、星际参与和未来多天体共同体	跨空间任务、星际资源与公共事务参与、星火远端在场、未来多天体制度权利	保护未知生命、限制资源占有、承担跨代与跨星际责任	当前为文明身份与前置制度研究

第三章 第一阶：国家公民——不可取消的法律基座

国家公民不会因世界公民或宇宙公民意识出现而失去意义。国家仍然承担法律、财政、基础设施、公共安全、边境、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和重大风险责任。

- 国家是当前贡献值、资源池、AI 治理和文明跃迁试验最具现实能力的授权与责任单元之一。
- 国家司法和行政体系仍是权利申诉、责任追溯和制度回滚的重要保障。
- 在全球或星际系统失灵时，国家和地方共同体仍可能是个体最直接的生存与法律保护结构。

- 国家身份不能以文明共同体名义被抽空，也不能以主权名义否认跨境共同风险。

第一阶的核心不是把人困在单一国境视野，而是确保身份扩展建立在可靠法律保护之上。

第四章 第二阶：区域与跨境参与——互认先于统一

区域和跨境参与身份可以通过条约、专业资格互认、科研网络、公共服务合作、区域市场、跨境城市网络和星云项目形成。欧盟公民身份是现实样本之一，但不是所有地区必须复制的唯一路径。

这一层的关键经验是：身份可以叠层，制度可以先互认后协调，参与权必须与合规、责任和申诉机制同行。

原则	含义
身份叠层	增加跨境权利与参与，不自动取消国家国籍和法律保护
有限互认	在特定领域建立身份、资质、数据、资源和责任接口，不要求制度全面统一
对等与差异	不同国家和地区可以保持制度、文化和政策差异
合法授权	跨境项目不能以技术平台取代国家和公共机构的法定责任
退出与纠错	互认机制必须允许暂停、修订、申诉和退出

第五章 第三阶：地球公民——人类共同体与地球责任

地球公民首先是一种文明意识：人类共同生活在同一行星生态、技术和风险网络中。一个国家的重大技术、生态或安全选择，可能产生跨境和跨代后果。

地球公民身份不依赖某个平台登记，也不自动产生全球法律特权。它通过教育、公共讨论、国际合作、全球科研、行星防御、人道行动、生态治理和最低共同安全接口逐步形成。

5.1 人类与 AGI 共治原则

原稿中的“碳硅契约”保留为历史概念来源。本稿不据此创建新的正式契约名称，而以“人类与 AGI 共治原则”描述当前需要进一步研究的最低边界：

- 在当前及可预见阶段，人类保留文明根本方向的最高决策权重。
- AGI 可以分析、建议、执行和在授权范围内自治，但不能自行宣布取得文明主权。
- 个体基础生存、人格、身体、私域和申诉不以贡献值为条件。
- 高后果系统必须可审计、可接管、可熔断、可回滚和可追责。
- 未来若出现新的真实主体和生命形态，其权利与责任必须经过长期现实检验和独立制度研究。

5.2 地球公共参与

地球公民可以通过国家、国际机制、科研共同体、城市网络、公共机构和星云子域参与跨国问题。参与权的范围由事项、授权、受影响程度、专业能力和现实责任决定，不能简单由单一全球注册产生。

第六章 第四阶：宇宙公民——家园意识与多天体参与

宇宙公民不是一张由某个组织提前签发的宇宙护照，而是由宇宙家园意识、星际参与、文明责任和未来制度权利逐步形成的叠层身份。

一个人不必肉身离开地球才成为宇宙公民。通过星火、数字分身、授权智能物理终端和跨空间共同体，一个人可以参与月球建设、火星科研、小行星资源探测、深空文化、星际教育和文明长期任务。

宇宙公民意味着：地球是原乡，宇宙是更大家园；星际资源不是无主物的无限占有对象；未知生命不是等待分类和利用的材料；未来世代和远端共同体具有不可被当前中心任意支配的权利。

第七章 宇宙公民的权利、能力与责任

维度	主要内容
文明权利	保有国家、文化、家庭和原乡身份；不因留在地球或拒绝星际任务而被降低人格和基础权利
参与权利	在合法授权下参与跨空间科研、资源、文化、教育、治理和公共任务

维度	主要内容
主体权利	星火、数字分身和终端授权可查看、可撤回、可限制，不被平台占有
生活权利	在星际任务和多天体共同体中获得基础生存、私人空间、关系、文化、休息、游戏和幸福条件
治理权利	在受影响事项中获得知情、表达、申诉、复核和相应决策参与
文明责任	保护未知生命与环境，限制不可逆开发，承担跨代后果和真实修复
共同体责任	尊重地方自治、文化差异和后来者改变规则的权利

第八章 贡献值、资源使用与宇宙公民身份的边界

贡献值可以承接跨区域、跨行星任务中的真实行动、资源开放、知识、照护、维护、风险承担和现实结果，但不能成为宇宙公民人格分数，也不能决定基础生存、教育、医疗和人格尊严。

8.1 贡献记录的分层

- 只记录具体子域和具体事件，不形成跨所有领域的永久人格总分。
- 投入、意图和登记不自动等于贡献，必须接受现实使用、结果、伤害和修复的后向核验。
- 贡献记录不可交易，不等于货币资产。
- 不同空间域、任务和共同体可以通过最低接口互认事实，不必使用永久统一权重。
- 个体可以查看、质疑、修正和申诉与自己有关的记录。

8.2 人年作为资源能力参照

“人年”可以作为衡量某类资源能够保障多少人生活多长时间的直观参照，用于基础资源容量、储备和跨空间调配。它不等于一个人的价值，也不自动成为所有贡献的统一单位。

8.3 星际资源权利

宇宙公民并不因身份获得对已知宇宙资源的个人所有权。星际资源的探测、开发、使用和调配必须区分公共风险、开发投入、现实使用、生态与未知生命保护、当地共同体需要和长期文明责任。

第九章 多层治理：一人一票不是全部答案

未来多天体文明的治理不能只依靠统一网络投票。通信延迟、地方环境、专业复杂性、国家责任和个体权利要求建立多层自治、事项分级和最低文明接口。

事项	主要决定主体	宇宙公民参与方式
个体身体、人格、私域与数字外延	当事主体本人	知情、同意、撤回、申诉和最终个人决定
地方基地与共同体日常事务	当地受影响主体和合法机构	地方参与、轮值、听证和公开审议
专业高后果事务	专业者、现实承担者、受影响主体和法定机构	证据审议、多方案比较和责任追溯
国家重大事务	国家法定决策体系	依各国制度参与，星际机制不能自行越权
跨行星共同风险	各节点、国家和共同体的最低共同治理机制	异步审议、预授权、复核、否决和应急接口
文明底线事项	多层人类权利主体及未来经确认的文明主体	人类在当前阶段保留最高决策权重和最终否决

长时延条件下，人类最高决策权重不等于地球实时遥控。人类通过确定目标、不可越过的边界、授权范围、自治等级、复核周期和终止条件保留文明主权；远端星云和 AGI 可以在授权内高度自治。

第十章 文明多节点存续与星际延续机制

原稿的“星际备份协议”抓住了多节点存续的重要性，但文明不能被缩减为数据副本。本稿以“文明多节点存续与星际延续机制”作为描述性研究议题，尚未形成正式协议名称、法律文本或现实制度。

组成	必须承接的内容
生命与生态	人类生命、生态多样性、生命支持系统和未知生命保护
资源与生产	食物、水、能源、材料、制造、维护和长期循环
知识与文化	科学、语言、艺术、历史、地方记忆和多文化传承
制度与权利	人格、私域、地方自治、申诉、修复和文明底线
教育与照护	儿童成长、医疗、养老、心理支持、家庭与关系
人类与 AGI	共同治理、权限、责任、审计、接管和长期协同
文明记忆	贡献、错误、伤害、修复和后来者重新解释的权利

备份可以保存过去，文明延续还必须让新的生命、关系、文化、幸福和意义继续发生。

第十一章 宇宙公民教育与人格成长

宇宙公民身份不能仅由制度宣布。它需要长期教育支持，包括真实星空、地球原乡、复杂系统、多文化理解、技术与真实边界、冲突修复、星际幸福、未知生命伦理和意义自我生成。

《宇宙即家园 3.0》提供这一教育框架。它不筛选精英，不建立守夜人阶层，也不把学生贡献和阴影永久记录。宇宙公民教育的目标，是使普通生命拥有跨越更大时空仍能保持完整、幸福生活、共同承担和持续创造意义的能力。

第十二章 从地球文明到星际文明、宇宙文明

地球文明成为星际文明，不以拥有更远的飞船和工具为唯一标准，而以完整生命和文明能够在多个天体、航线和深空节点持续生活、协同、创造和自我修复为标志。

星际文明进一步走向宇宙文明，则意味着文明开始重新理解自己在宇宙中的位置：不把技术优势等同于无限占有权，不把未知生命视为资源，不把当前人类规则宣布为宇宙终局，并在力量扩大时保持谦卑、敬畏、共生和自我校准。

宇宙即家园。地球是人类文明的原乡，宇宙是生命与文明共同展开的更大家庭。

结语：一本由星辰签发的护照，只能是一种文明隐喻

原稿以“四本护照”形容国家、区域、世界和宇宙身份。这一比喻可以保留，但必须明确：前三者具有不同程度的现实制度基础，宇宙护照在当前首先是一种文明隐喻，而不是任何机构可以自行签发的法律文件。

国家公民是一个人在现实法律世界中的坐标；区域与跨境参与扩展协作空间；地球公民使人理解共同生态和共同风险；宇宙公民使人意识到自己不仅属于当代地球，也属于生命与文明尚未完成的未来。

每一次身份升维都不是告别上一层，而是使上一层获得更大空间、更长时间和更深责任。一个人可以珍爱自己的国家和原乡，同时把宇宙视为家园；可以通过星火进入远方，同时不失去真实关系；可以参与星际资源与文明建设，同时不把未知世界宣布为自己的所有物。

由星辰签发的，不是一张赋予特权的护照，而是一份提醒：文明走得越远，越要记得自己从何处出发、为了什么继续前行，以及必须如何对待同行者、后来者和尚未相遇的生命。

第十三章 陈述层级、验证路径与续读接口

13.1 四类陈述

类别	本稿内容	边界
现实基础	国家公民法律身份、部分区域叠层身份、跨境科研与公共协作	涉及动态制度与法律状态时，正式发布前必须重新核验
理论判断	身份扩展以叠层而非取代之原则；国家仍是重要法律责任基座	接受法学、政治学、国际关系和公共治理批评
结构性推演	地球公民的制度参与、星火跨空间任务、长时延多层治理	写明前提，不冒充现实制度
长期探索	宇宙公民法律身份、多天体公民权与宇宙文明治理	不得成为当前资源、权利和工程方案成立前提

13.2 验证与研究路径

1. 先研究现有国家法律、区域身份、跨境项目和国际协作中的叠层参与事实。
2. 在星云启动版验证实验区中，只验证依法授权的跨主体参与、资源接口、数字授权和申诉，不试行虚构的宇宙法律身份。
3. 对宇宙公民教育、星际科研参与和远端任务参与分别建立权利、责任、退出和数据边界。
4. 多天体治理研究采用情景推演、长时延模拟、反例与失败条件，不把模拟结果写成已验证制度。
5. 任何制度化建议必须进入国家、法学、国际关系、航天、AI 治理和受影响主体的共同研究。

13.3 续读

- 宇宙公民的教育、心智、关系和生活基础，续读《宇宙即家园 3.1》。
- 星云的启动、接入与验证，续读《星云启动版》V1.1。
- 完整生命和文明进入星际的整体结构，续读《星云全景版》V1.0。
- 文明长期自我更新、代际承接与星际延续，续读文明跃迁五卷书中的《文明永续》及相关研究。
- 形而上与更远主体问题进入独立深读轨或内部研究轨，不倒灌本稿。

从本文继续前行

以下入口按本文的自然问题链承接，不重复正文已有的体系说明；均指向 www.civitas.top 当前稳定文稿页。

本文网站文稿页

<https://www.civitas.top/documents/p07-citizen-001/>

<https://www.civitas.top/go/p07-citizen-001/>

01 宇宙即家园3.1

建立完整生命和文明进入星际所需要的心智、关系、教育与文明家园意识。

<https://www.civitas.top/documents/p07-home-001/>

02 涌义宇宙论：学术版

作为深层理论研究提供意义生成的哲学解释，但不构成公众主叙事的成立前提。

<https://www.civitas.top/documents/p08-cosmo-002/>

03 涌义宇宙论：验证与应用卷

作为深层理论研究提供意义生成的哲学解释，但不构成公众主叙事的成立前提。

<https://www.civitas.top/documents/p08-cosmo-003/>

完整公开文库

<https://www.civitas.top/library/>

公众阅读总入口

<https://www.civitas.top/documents/p01-entry-006/>